

城镇居民医保参保7月1日启动

合肥市公布2016~2017年度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

□ 记者 祝亮

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日前从合肥市人社局获悉,2016年,合肥市继续实施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目前,合肥市2016~2017年度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已经公布。其中规定,如在一级医院住院治疗,报销比例可达到90%。

参保缴费

参保时间为7月1日至9月20日

普通居民为7月1日至9月20日,携带户口簿在户籍所在地的街道社居委或村委会办理。逾期不予登记。

在校学生为8月25日至9月20日,在所就读的学校办理。逾期不予登记。

在校学生、少年儿童及18周岁以下居民(1998年9月30日后出生)缴费标准为30元/人;其他城镇居民缴费标准为120元/人。

新生儿自办理合肥市户籍登记后,持户口簿到户籍所在地的街道就业和社会保障所办理参保登记手续,按每年30元的标准缴费,自缴费之日起享受居民医保同等待遇。

医保待遇

参保人员待遇从10月1日起享受

参保人员参保缴费后自本年10月1日至次年9月30日期间,凭医保卡、社会保障卡、身份证(18周岁以下参保人员可凭户口簿),可享受医保待遇。其中,住院报销待遇如下:

一级医院住院:医保范围内费用超过200元(起付标准)以上部分报销90%;

二级医院住院:医保范围内费用超过400元(起付标准)以上部分报销80%;

三级医院住院:医保范围内费用超过600元(起付标准)以上部分报销70%;

异地(转院及异地急诊)住院:医保范围内费用超过600元(起付标准)以上部分报销50%。

27种特殊病可享受门诊待遇

参保人员患有冠心病、高血压三期、糖尿病、精神病、肝硬化、恶性肿瘤、肾透析、肾移植术后、

帕金森病、类风湿关节炎、系统性红斑狼疮、再生障碍性贫血、血友病、乳腺癌(内分泌治疗)、肝豆状核变性、慢性心力衰竭、慢性肾功能不全、甲状腺功能亢进、癫痫、丙型肝炎、前列腺癌(内分泌治疗)、膀胱肿瘤(灌注治疗)、肝移植术后、造血干细胞移植术后、康复治疗、慢性乙型肝炎(抗病毒治疗)、小儿脑瘫等27个病种,经申请确认后,享受每月限额下60%至80%的报销待遇。

普通门诊每年也可报销160元

参保居民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发生的政策范围内的医疗费,统筹基金支付50%(在其他居民定点医院发生的普通门诊不享受此待遇)。单次就医最高报销限额为40元。一个年度内最高报销限额为160元,其中:男满60周岁和女满55周岁以上的参保居民最高报销限额为240元。普通门诊的报销不设病种限制,医疗费用直接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结算。

大病保险

个人承担超2万元可享受大病保险

参保人员因病住院所发生的医疗费用,其个人承担在政策范围内超起付线2万元以上的部

分,可享受大病保险待遇,按照50%~80%比例报销。参保人员发生的医疗费用进入大病报销段的部分,在定点医疗机构直接联网结算。

报销程序

不在定点医院就医不予报销

参保人员应在定点医疗机构就医,持有效证件在医院办理医保住院手续,所发生的医疗费用出院时在医院直接报销结算。不在定点医院就医或不在医院办理医保住院手续的,所发生的医疗费用不予报销。

转往异地住院诊治须申请备案

参保人员所患疾病在合肥市三级医院(含专科医院)难以确诊或无治疗手段的,可申请转往异地住院诊治。异地转院须填写《异地转院申请

表》,经合肥市三级以上定点医院签署意见后,报市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审核备案后,转入异地治疗。

参保人员在异地突发疾病,确需住院治疗的,应当在当地定点医疗机构住院,在入院后3日内向市医保中心电话备案(备案电话:63536433)。

生育出院后一月内可申报补助

生育出院后一月内,凭有效证件、准生证、婴儿出生证明、医疗发票、费用明细清单和出院小结,向合肥市医疗保险管理中心申报。(地址:政务环路88号合肥市社会保障服务中心3楼)。

省政府出台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新政 老赖企业或被冻结账户

□ 记者 祝亮

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从省有关部门获悉,省政府办公厅日前出台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新政。新政提出,我省将全面推行各类企业委托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

连续三年未拖欠,免缴保证金

新政规定,我省将工资保证金制度实施范围从建筑市政、交通运输、水利等工程建设领域,逐步扩大到劳动密集型加工制造、餐饮服务等行业。建立工资保证金差异化缴存办法,对上一年未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建筑施工企业,当年保证金降低50%收取,连续两年未拖欠减按40%收取,连续三年以上未拖欠的免缴保证金;对一定时期内发生工资拖欠的企业适当提高缴存比例。

全面推行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

在工程建设领域,我省将全面实行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管理制度,实行人工费用与工程款分账管理、农民工工资与工程材料款相分离。

此外,我省将全面推行各类企业委托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在工程建设领域,鼓励实行分包企业农民工工资委托施工总承包企业直接代发的办法,由分包企业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为招用的农民工申办银行个人工资账户,并办理实名制工资支付银行卡,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并编制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后,交施工总承包企业委托银行通过其设立的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直接将工资划入农民工个人工资账户。

“老赖”企业或被冻结企业账户

我省拟加大拖欠工资举报投诉受理和案件查处力度。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发生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公安机关及早介入,及时受理与侦查,及时采取控制犯罪嫌疑人、冻结企业账户等措施,防止欠薪逃匿和财产转移等行为。

建立拖欠工资企业“黑名单”制度

我省将加快全省劳动用工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建立拖欠工资企业“黑名单”制度,将企业拖欠工资等违法信息纳入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工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住房城乡建设等行业主管部门诚信信息平台和政府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同时,纳入失信监管重点范围,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布,在政府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投标、生产许可、履约担保、资质审核、融资贷款、市场准入、评优评先等方面予以限制,形成失信企业“一处违法、处处受限”惩戒格局,提高企业失信违法成本。

中考结束, 欢迎报考合肥工业学校

学校简介

合肥工业学校是合肥市委、市政府按照“国家级发展改革示范校”标准,重点打造的一所现代化综合性普通中等专业学校,由原合肥经济管理学校(国家级重点学校)、合肥建设学校(省级示范学校)和安徽合肥服装学校(省级示范学校)三所优质中职学校整合而成。学校先后荣获全国职业教育先进集体、安徽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安徽省德育与校园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合肥市平安校园、合肥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单位等各种殊荣30余项。

合肥工业学校坐落在教育资源十分丰富的磨店高教基地,占地419亩,建设总投资11.1亿元。建设中的地铁三号线直达校园,交通十分便捷。

学校现有在校生7769人,教职工382人,下设基础部、信息技术部、建筑

工程部、经济管理部、文化艺术部等五个教学部,拥有一支师德高尚,结构合理的“双师型”教师队伍,其中省级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教坛之星30人。

学校秉承“立德树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理念,坚持“升学有基础,就业有保障”的培养目标,形成了对口升本、“3+2”五年制高职、三年制普通中专、现代学徒制试点等灵活多样的办学模式,全面满足学生成才成长的多元需求,学校专业特色鲜明,开设33个专业,省级以上重点建设专业8个,市级重点建设专业15个。

学校教学设备先进,建有国家级重点实训基地5个,省级重点实训基地16个,市级重点实训基地25个,各类专业实训室113个,完全满足各专业实习实训教学需求。校园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服务设施齐全,装备一流,是求学、成才的首选之地。

办学模式

1. 对口升本班
2. 3+2五年制高职
3. 三年制普通中专
4. 面向高中毕业生起点的一年制中专
5. 普高课程班

招生专业

会计	电子商务	建筑工程施工
建筑装饰	工程造价	钢结构
工程测量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与管理	服装设计与工艺
服装展示与礼仪	服装制作与生产管理	美术绘画(学前教育方向)
计算机动漫与游戏制作	计算机平面设计	计算机网络技术
市场营销	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	物流服务与管理
文秘	农村经济综合管理	工艺美术

报名地址及咨询电话

1. 合肥经济管理学校报名点
地址:合肥市阜阳北路215号(双岗十字路口向北200米)。联系人:聊老师、饶老师、黄老师、高老师
联系电话:0551-65520424 18855137822
网址:www.hfjgxx.com QQ:8000551555

2. 合肥建设学校报名点
地址:合肥市肥西路80号(长江路与肥西路交口,三里庵购物广场东50米)。
联系电话:0551-65126759
联系人:赵老师:18956050566
陈老师:13856903759
网址:www.hfcjxx.com QQ:2510788956

3. 安徽合肥服装学校报名点
地址:合肥市长江东路301号,乘2路、146路、505路、159路公共汽车到卫材总厂站下车即到(所有车站均无人接送)。
联系电话:0551-64322606 64411140
免费咨询电话:4008807658
联系人:范老师、杨老师、程老师
网址:www.hffz.net 公众微信号 hffzxx

